



编者按

中小学生课外负担过重,是我国基础教育长期存在的突出问题,不利于青少年健康成长和素质教育实施,党中央高度重视,社会各界广泛关切。近日在京召开的十三届全国政协第六次双周协商座谈会,专门以“解决中小学生课外负担重问题”为议题,15位委员从建立科学的教育评价体系,优化教育资源供给,深化招生考试制度改革,规范校外培训,加强家庭教育等方面提出意见建议。

全国政协召开“解决中小学生课外负担重问题”双周协商座谈会 委员呼吁

用立法管住培训机构乱象



本报记者 蒲晓磊 本报实习生 李珂

十三届全国政协第六次双周协商座谈会近日在北京召开,委员们围绕“解决中小学生课外负担重问题”话题建言献策。

在双周协商座谈会召开前,全国政协组成专题调研组先后到北京、湖南、安徽等地调研。调研组发现,一些地方教育培训机构存在违法违规办学的现象。校外托管机构因国家目前没有相关法律对其主管部门、行为规范作出明确规定,均未办相关手续,潜在的安全、食品、卫生、消防隐患问题令人担忧。

一些委员在座谈会上指出,在职教师培训班兼职的违规现象依旧存在,部分公立学校与培训机构在招生中相互勾连等行为,严重影响了教育培训市场的有序发展。

委员们认为,校外培训机构的无序发展和有关部门的监管不力,是造成中小学生课外负担过重的重要原因。对此,委员们建议对校外培训机构开展专项治理,要综合施策和标本兼治,彻底切断学校与培训机构背后的利益链条,推动对培训机构的监管立法工作。

巨大经济利益致“黑机构”横行

我国校外培训市场规模究竟有多大?全国政协委员、江苏省副省长陈星莺带来一组数据:据中国教育学会数据显示,2016年中国中小学课外辅导行业市场规模超过8000亿元人民币,参加学生规模超过1.37亿人次。

数量庞大的校外培训机构有多少是合法的?调研中,委员们了解到,一些地方教育培训机构中,依法取得教育部门办学许可的不到20%,经工商部门登记的教育咨询企业仅60%,未办理任何手续便从事教育培训的达20%以上。

“黑机构”横行将造成哪些危害?全国政协常委、教育部原部长袁贵仁认为,校外培训机构迅猛增长,多数机构办学不规范、质量无保证,特别是以机械重复“应试”技巧为主,既耗费家长和学生大量时间、精力和财力,又违背育人宗旨、教育规律,对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产生不容忽视的影响。

长期以来,国家对于危害巨大的“黑机构”一直保持着高压态势,但仍然未能根治这一乱象。究其原因,陈星莺认为,违规校外培训屡禁不止,离不开巨大的经济利益。尽管此前教育部采取各种措施,打击校外机构,但学生反而“越减越负”,违规补课更是“铤而走险”。

委员指出减负是个系统工程

必须多方合力共助减负

本报记者 蒲晓磊 本报实习生 李珂 颜丹虹

负担过重的原因,减负工作的难点,解决负担的途径,是谈论减负话题时绕不开的三个问题。全国政协委员、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副市长白清元认为,造成中小学生课外负担重的原因很多,其中“片面追求升学率的教育评价方式”和“唯分数论”的高考招生制度”是两个重要原因。

“为了竞争获取稀缺的优质教育资源,多数家长都不希望减负。公立学校减负,家长就让学生去读民办学校;学校教师减负,家长就让学生去校外机构培训。”全国政协委员、江西科技师范大学副校长徐景坤道出了目前减负面临的困境。

全国政协委员、上海市浦东新区副区长李国华认为,应持续推进课程改革,使课程结构具有均衡性、综合性和选择性,改变课程评价过分强调评价的甄别与选拔功能,发挥评价促进学生综合素养发展、教师提高和改进教学实践的功能。

在近日召开的全国政协“解决中小学生课外负担重问题”双周协商座谈会上,针对中小学生课外负担重问题,多位委员在发言中指出,减负是一项系统工程,要充分认识到工作的复杂性、长期性和艰巨性,必须各方合作、共同努力,内外结合、综合施策。

教育资源分配不均成减负难题

委员们了解到,家长之所以送孩子去培训机构,是因为学校放学太早,大人还没有下班,没有人看护孩子,因此只能“一送了之”。

如何统筹社会资源,优化课后服务,成为目前减负工作中亟待解决的问题。

完善政府服务机制迫在眉睫

在座谈会上,全国政协委员、北京市教育系统关工委主任张雪提出,解决好“三点半”难题,还应由政府做好统筹工作。通过纳入政府为民办实事工程,按照政府主导、学校主体、家长自愿、社会协同的思路,多措并举,按需服务,破解难题。



全国政协委员、辽宁省大连市副市长温雪琼认为,培训机构在招生时常常采取过度渲染、夸大效果等营销手段,引发家长焦虑心理。其本质是人民群众增长的对优质教育资源的需求,与教育资源供给不平衡、不充分的矛盾。

“教育需求已从‘有学上’进入‘上好学’阶段,需要政府、学校、社会共同努力,解决学生课外负担重问题,让群众吃上‘定心丸’。”温雪琼说。多位委员认为,在僵化的升学政策和人才选拔制度下,不应苛责家长望子成龙的心态。

全国政协委员、北京市第四中学校长马景林直言,减负面临的新问题与此前针对公立学校“一刀切”的减负政策有关。公立学校大幅度减负之后“挤出”的时间和学习任务空间,必将被民办教育培训机构挤占,形成新的负担。

全国政协委员、上海市浦东新区副区长李国华强调,学生面临的课业和升学竞争外松内紧,家长转投校外培训机构寻求应试之策,实属无奈之举。

政府应主动承担监管责任

今年2月,教育部联合民政部、人社部、工商总局办公厅展开为期一年半,针对校外培训机构的专项整治活动。群众反映强烈的校外培训机构存在安全隐患、证照不全、超前学超纲教等六类

突出问题成为整治重点。

“近年来,部分公立学校与培训机构在招生中的相互勾连行为,让家长极为不满。对此,建议彻底切断学校与培训机构背后的利益链条,并形成长效治理机制。这次四部委的整顿,肯定是件好事,不能一阵风,走过场。”全国政协委员、新东方教育科技集团董事长俞敏洪强调,必须彻底切断学校与培训机构背后的利益链条。

正如俞敏洪所言,政府应当主动承担起对于校外培训机构的监管责任。全国政协委员、北京市东城区史家教育集团校长王欢认为,应当培育政府有为、市场有效的教育服务衔接体系,从而让学校教育科学定位,让社会培训合理归位,让学生找到教育本位。

为此,王欢提出三点建议:政府对学校教育和培训进行分层设计、通道搭建,强化学校的教育功能,发挥社会教育作用;政府提供场地、市场配置教师,家庭投入资金,引导学生参加少年宫、社区、学校等开放场馆课程;严格限定学生参加各类辅导班的时间,倡导学习日少量接受社会培训,双休日大量开展户外锻炼。

在全国政协委员、天津市教育委员会副主任孙惠玲看来,政府应当主动承担监管责任,坚持谁审批谁监管原则。例如,工商部门负责发放营业执照,应当严查超范围经营;教育部门发放办学许可证,应当对学科类课程培训有占比要求。

多方合作推动教育改革

张雪建议,政府可购买社会服务出资引入社会上的体育、艺术、科技等方面的人才,到学校组织中小学生开展课后活动;或是通过校外活动机构提供多样化服务,将优质资源引进学校,满足学生多样化需求。

“学校可以提供课后基本服务,以本校老师为主体,组织开展素质教育的课程或活动,或者看管学生在校完成作业。”张雪说。

张雪同时认为,除了具体措施外,要使“三点半”课后服务常态化长期化,必须建立长效机制,健全政策支持体系;建立成本分担机制。国家应出台课后服务成本分担的指导意义,合理划分政府、家庭的成本分担责任,确定课后服务财政拨款标准和学校收费标准,完善经费保障机制;健全教师激励机制。从事课外服务的老师应由地方政府给予相应报酬;完善志愿服务认定机制。教育部应研究将大学生参与课后服务工作计入社会实践学分,将师范生参与课后服务折抵实习时间的相关政策与具体办法。

减负不仅是教育问题,更是社会问题。

一些委员认为,要解决这个长期以来困扰着教育界的社会问题,不能只期望于政府对减负工作的推进,还要动员包括学校、家长、文化事业单位等多方力量,通过各方通力合作的方式,形成全面推进教育综合改革合力。

俞敏洪认为,要根治学生课业负担重的顽疾,必须要解决优质教育资源的供给不足和分布不均衡的问题。全国政协委员、江西科技师范大学副校长徐景坤在会上提到,我国南方部分地区由于政府对

“愿不愿意给学生减负是我们的使命和责任,能不能给学生减负是我们的本领和能力。”全国政协委员、江苏省锡山高级中学校长唐江澎这样看待减负工作。

从当前的进展来看,这注定是一项任重而道远的工作。长期以来,有关部门在严格控制学生作业时间,规范课堂教学等方面作了大量工作,取得了一定成效。但与此同时,“校内减负、校外增负”“教师减负、家长增负”等新问题出现,学生实际课业负担并没有真正减轻。

在减负过程中,学校和家庭的脚步不一致,怎么办? “减负就是把学习的主动权真正还给学生。”在全国政协委员、华东师范大学副校长戴立益看来,无论学校还是家庭,都应该意识到这一点。

分类施策,协同共振——这是委员们在座谈会上给出的解决方案。在委员们看来,学校要提高教育水平,家长要转变教育观念,两者缺一不可。

全国政协委员、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副市长白清元建议,政府应当完善教育评价体系,推进高考制度改革。一方面,要建立标准健全、多级评价、多元参与、学段完整的教育质量评价体系;另一方面,要深入推进管、办、评分离,探索引入第三方评价机制。

建议出台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细则

委员们在指出问题的同时,也提出了解决问题的方法。

就如何治理校外培训机构乱象,袁贵仁说,应当诉诸法律手段解决“黑机构”问题。治理校外培训机构与规范学校办学行为双管齐下,还广大青少年健康成长的新环境。

袁贵仁建议,规范培训机构的人门标准和程序,规范业务项目和收费标准,规范培训内容和培训用书,规范公开资质信息的内容和平台,抓紧出台新修订的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细则。

同样从立法角度提出建议的温雪琼,建议推动培训机构监管立法,厘清教育咨询和培训概念内涵,清晰托管机构服务与教育培训行为边界,明确准入标准和条件。

“雪雪琼建议,建立健全‘共建共治’监管体系,把学校师德师风、教学质量和课业负担监测、培训机构监管纳入党委政府考核体系,整合国家教育监测评估机构和资源,强化专业组织对教育满意度的评价,发挥责任督学作用,形成分类管理、信息共享、部门协同、责任明晰的课业减负监管长效机制。

“当前的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行动存在盲区与误区。”全国政协委员、江苏省锡山高级中学校长唐江澎指出,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要综合施策,标本兼治。

唐江澎说,校外培训机构的“教材”管理是盲区,校外培训机构使用的面广量大的教学用书基本处于政策无边界、审查无规范、使用无监督状态,因此,建议国家教材委将教育培训机构使用的教学用书纳入教材监管范围。

“培训机构在教学内容上超前学习,不仅给学校教学带来很大难度,还不符合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,扼杀了孩子独立思考能力,影响了良好学习习惯的养成。”谈到教育培训机构发展现状,孙惠玲坦言现实情况不容乐观。

孙惠玲认为,教育培训机构针对有个性化需求的人群提供教育辅助和补充,也属于教育范畴,也应贯彻落实立德树人这一根本任务,把育人放在首位。

制图/李晓军

本报记者 蒲晓磊 本报实习生 颜丹虹

“愿不愿意给学生减负是我们的使命和责任,能不能给学生减负是我们的本领和能力。”全国政协委员、江苏省锡山高级中学校长唐江澎这样看待减负工作。

从当前的进展来看,这注定是一项任重而道远的工作。长期以来,有关部门在严格控制学生作业时间,规范课堂教学等方面作了大量工作,取得了一定成效。但与此同时,“校内减负、校外增负”“教师减负、家长增负”等新问题出现,学生实际课业负担并没有真正减轻。

在减负过程中,学校和家庭的脚步不一致,怎么办? “减负就是把学习的主动权真正还给学生。”在全国政协委员、华东师范大学副校长戴立益看来,无论学校还是家庭,都应该意识到这一点。

分类施策,协同共振——这是委员们在座谈会上给出的解决方案。在委员们看来,学校要提高教育水平,家长要转变教育观念,两者缺一不可。

公立学校教育地位受质疑

“几十年的减负,治理成果有起伏。”全国政协委员、北京市第四中学校长马景林这样评价减负工作。

一些委员认为,公立学校在减负中扮演着至关重要的作用。对公立学校的管理定位,是影响减负效果的重要因素。

“当前减负工作虽取得了一定成效,却是建立在牺牲教学质量之上的。”马景林直言。

马景林认为,当前减负工作引发了公立学校教育地位受到质疑,上一级学校人才选拔标准与学生现状有落差,减负后“挤出”的时间将被民办教育培训机构挤占等一系列问题。

全国政协委员、江西科技师范大学副校长徐景坤认为,对于公办学校和民办学校的管理一紧一松的状态,导致了学生课外负担重问题:一是学生在公办学校负担减轻了,但家长紧绷着“考高分”的弦,学生参加的培训班越来越多;二是家长为了能让孩子在民办学校招考中脱颖而出,不得不在课外给孩子进行大量“超纲”内容的补习。

先治家长的“焦虑症”

全国政协教科卫体委员会在湖南调研时,从事教育37年的长沙市教育局局长卢鸿鸣讲述了一个令其哭笑不得的事实:“我身边的朋友说,不要参加课外培训,去培养孩子好的学习习惯就会受益终生。他们都说我说话大,家里就这一个孩子,不能冒任何风险。”

卢鸿鸣认为,当前的教育体制不可避免会使家长产生焦虑,但是过度的焦虑必然会影响孩子的成长规律。

家长普遍患上“焦虑症”,已经成为整个社会都头疼的问题。“部分家长教育观念过于急功近利,对孩子的期望值过高,强迫孩子学习。同时,看到其他家长给孩子报培训班就简单从众,生怕输在起跑线上,使得孩子课外负担加重。”全国政协委员、北京市教育系统关工委主任张雪道出了“病因”。

全国政协委员、吉林省白城市副市长邓健认为,教育部等四部门开展的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行动,对校外培训的乱象无疑会有一定遏制作用,但家长的长远压力显然不会马上得到缓解。

要减负,就要先治家长的“焦虑症”。邓健认为,应当以协同共振为理念,融合家校教育方式方法,推动减轻中小学生课外负担。为此,建议从多个方面着手推进:

一方面,引导家长转变教育观念,助力因材施教。通过广泛宣传,明确家校教育权责边界,引导家长认识基础教育的价值取向应是健康体魄、健全人格和正确价值观。

另一方面,深化教育现代化理念,推进教学改革,建立以学生成长成才为目标,以兴趣发展为导向,以学生诉求为中心的教育教学体系。

此外,还要顺畅家校交流沟通,形成教育合力。以尊重信任为前提推动家校真诚理智交流,定期召开家长委员会会议、家长座谈会,建立微信群,协同解决问题难题。

发挥学校主阵地作用

让学校教育科学定位,让社会培训合理归位,进而使学生在成长道路上找到属于自己的教育本位——委员们认为,要让相关主体各就各位,学校的作用至关重要。

全国政协常委、教育部原部长袁贵仁认为,学校是教育的主阵地,办好学校课后服务,家长省心省钱,是使校外培训机构降温的釜底抽薪之举。“而课后服务是学校的‘分外’之事,政府应在经费等方面给予支持。同时,学校课后服务要坚持家长、学生自愿原则。”

全国政协委员、新东方教育科技集团董事长俞敏洪认为,公立学校不仅要规范自己的办学行为,更要提高教师水平,提高课堂教学质量,切实为学生课外减负发挥作用。

全国政协委员、华东师范大学副校长戴立益认为,当前的教学模式存在一些弊端:学校在教学中往往关注教学设计和课堂教学各个环节的把握,在乎学生对于知识是否掌握,是否熟练,但缺乏对学生自身个性特点的研究和认知特点的分析;统一作业缺乏针对性,难以实现知识的有效巩固与强化;教师习惯于让作业占据学生课余时间,没有留给学生更多自由思考的时间与空间。

在戴立益看来,造成这一现状的根本原因,是教师自身专业素养和专业精神不能适应时代要求。

“当前,用更科学高效的方法向学生传授知识、精准教学,保持和激发他们的好奇心、想象力和批判性思维,做有温度的教师显得尤为重要。人工智能时代的到来,教师职业的真正魅力是教育教学诊断与因材施教的个性化教学。”戴立益说。

全国政协委员、大连市副市长温雪琼指出,减负中学校应发挥好主阵地作用,培训机构应作好补充作用。

温雪琼认为,学校要充分发挥主场作用,为学生发展特长、开展兴趣活动等提供空间,基于学生课业的真正需求,进行规范适度的“培优”“补薄”教育服务,满足差异化需求,减少学生对校外培训的依赖。

马景林同样建议,学校在减负中应做到三点:减应减之负,担应担之责,除应除之病”。

马景林认为,只有业务水平高的教师,才能将新的教育教育理念、手段、方法运用到学生身上,学生作业负担才会相对减轻。用法律手段明确公立学校、民办教育培训机构各自的任务,用技术让减负可控。

校内减负校外增负问题怎么破

委员建议家校融合共管协同共振